開放文學 -- 歷代筆記 -- 繼世紀聞
第五卷

上居豹房，惟錢寧在左右伺候，有言則從。錢寧，本雲南臨安人，太監錢能鎮守雲南，收為家人。年十五，性大機警，能愛之，帶回京。至是見上，賜姓朱氏，累官都督，掌錦衣衛事。寧幼時，有參將盧和者善相，謂其將來必大貴顯，遂深結納。後和坐死罪，寧貽書當路，欲脫其獄，竟不果行。然寧亦不深憾，可謂難矣。他如被方布政良永奏其縱家人賣鈔事，亦不報害，及優恤胡副使世寧於獄中，事皆非他權惡之所為也。然終蹈誅夷之慘，所謂人妖服妖，其能免乎？　　正德九年甲戌正月十六日夜，乾清宮火。上親御午門，傳旨侍衛官兵入救。次日，火煙尚熾。宮中累朝所積，皆為煨燼。下詔責咎，深切時病。

八月一日日食，晝晦星見。愚時官江藩，午未間救護，少頃即昏黑，咫尺不辨，人皆驚懼。後詢之各處，皆同。

正德十一年丙子，江西地方見天上有紅雲黑雲各一叢，若相鬥者。久之，分為兩城，人馬洶洶若攻城，城中人應之。又明年，宸濠謀反，南贛之兵自外攻入，是其象也。

正德十二年丁丑九月，上幸陽和城。二十七日方獵，天雨冰雹，軍士有死者。及夜，又有星墜之異。明日駕赴大同城，又明日達賊統眾圍陽和。向無二異，上意未遽回。乃知天之仁愛深矣。

上幸延安，守臣具膳送行。常規：鎮守太監捧酒，巡撫下箸。是日，上來遲，巡撫都御史鄭陽將箸收在袖中，恐失落也。須臾上至，隨從兵衛擾攘，將巡撫擠下，蓋是時皆戎服，莫可辨。上御席無箸，急呼：「送箸來！」倉卒無處尋。上笑曰：「使我若做撫按官，決不如此怠慢。」是雖戲言，亦可以仰見其弘人之度矣。

江西寧王宸濠性素貪殘僭侈，以文行自飾，交結士流。自弘治之世，已有欺世盜名，陰為不軌之漸矣。迨正德中，厚賂錢寧、臧賢等為內應，益肆毒虐，箝制藩臬，剝削軍民。又時常設宴邀請兩司官入府，擇有時名及阿順者，留至夜深方散，或與聯詩，或與論事，曲加禮待。時若左布政鄭岳、提學副使李夢陽皆有文名，濠尤重之。鄭初為按察使，與李不合。李因鄭遷方伯，帶去舊門子二人，乃誣鄭多收柴薪銀兩及其子侵克庫銀虛情，自拿其門子取供，又譖於濠云「鄭布政輕侮王府」等語。由是濠攝拾虛供，奏行總制撫按勘問，鄭與李俱下獄，鄭備受凌辱。後奏差大理寺卿燕忠等來勘，鄭為民，李冠帶閒住，而濠之志益張矣。時則有若參議王泰、白金，僉事李淳、王奎，尤善阿附，受其重賂，為其出力。各官每留至夜分方回，各司大門留之以待。副使胡世寧不平，乃疏濠不法數事，及稱「二司問刑參吏聽其指麾」及「半夜開門」等語。由是科道官劾稱王泰等惟知王府卵翼之勤，不顧人臣私交之戒。四人皆回籍聽勘。濠賂錢寧，差官校將胡拿問。時胡已遷福建按察，慮其陷害，徑赴都察院跪門投到。奏送鎮撫司勘問，行江西撫按查勘。遷延年餘，方才回報。而胡竟謫戍遼東。方胡就獄，人謂之必死，不意錢寧曲加矜念，遣人饋以米炭不絕，由是得以保其軀命。雖天之默相忠直，而寧一念好德之美，不可誣也。

時寧府奏准覆蓋琉璃瓦，該用銀兩，許於引錢內支給。濠累逼二司會議，引錢數少，欲派之民間。時巡撫俞都御史諫會同巡按徐御史贊，謂地方兵荒之後，難以科派。往返再三，復用計挾逼，乃議作夫價五十五萬兩，五年之內遞徵。濠得此，即差其府內官校下各府縣坐並，遠近騷然。而守巡官畏其勢，亦有為之督催者矣。時予為參政，與按察司胡副使錠獨不敢阿附。濠每欲招致之，予二人亦不敢應。濠遂奏稱「蒙恩准蓋琉璃瓦，緣工程浩大，必得才能方面官督工，方為易完。訪得參政陳某、副使胡某俱有才幹，乞敕該部轉行委任」等因。本行數日，予與胡方知，心甚慍懊，然亦無能為也。不意工部李尚書鏹覆本云：「參政等官俱有守巡地方之責，難以遙定。合咨巡撫從宜徑委該道官督理。」時予分守湖西，胡管清軍，正不係該道也。使當時一為其管工，不免朝夕相見，非得罪於目前，則不免己卯之大變矣。人之禍福，自有數存也如此。

逆府宥濠於正德二年知政歸宦官，陰賂劉瑾以希寵幸，使南昌儒學生徒頌己孝行，遞相呈達巡撫、巡按官奏聞，降敕褒獎。刑部侍郎李士實，字若虛，南昌人，素有詩名及善書，與李東陽交厚。及致仕，避宸濠之害，居別郡。濠必欲招致來南昌，因厚遇之，遂為知己。陸完，字全卿，蘇州人，初為江西按察使，獨為濠所器重。嘗曰：「陸先生他日必為公卿。」士實、完皆以心附濠。寧府南昌護衛並屯田，天順間以事革罷。濠賂瑾，復得之。人知不可，畏瑾威，不敢言。

時天下藩臬畏瑾虐害，求退不得。濠因納賂於瑾，薦完與士實可當巡撫都御史之任。瑾令吏部舉完為都御史，巡撫宣府，士實以侍郎改都御史，巡撫鄖陽。完至京見瑾，言動遲緩，瑾怒，以為不稱任，改為僉都御史巡撫。完家巨富，厚賂瑾，復得升兵部侍郎。瑾敗，言官論劾完「首開賄賂之門，驟遷風憲之職」，內閣庇之得全。李士實亦得升右都御史都察院管事。陸完官至兵部尚書，士實以年老致仕。及瑾伏誅，寧府護衛、屯田俱革罷。完為兵部尚書，王酹酒於地，曰：「全卿為司馬，護衛可復得矣。」自是彼此歲時問遺不絕。濠浼完，欲乞復護衛，完答書曰：「須以祖訓為言。」

伶人臧賢者，有寵於上，左右近習、內臣如張銳、張雄、錦衣錢寧，文臣如梁儲、靳貴、陸完輩，皆陰結之，以求固寵。臧賢之婿司犯罪，充南昌衛軍。濠令鉞教演江西伶人秦宏等歌樂，因鉞以通於賢。每親書寄賢，輒稱為「良之賢契。」良之，賢字也。及是乞護衛，輦載金銀寶器藏於臧賢家，分饋諸權要。內閣大學士費宏素知其故，乃大言曰：「寧府以金銀巨萬，打點護衛，苟聽其所為，吾江西無噍類矣。」錢寧、臧賢再三懇浼陸完題覆，稱：「寧王乞護衛，以典章為言，事體重大，合會多官議。」中官盧明以本來內閣擬旨，票云：「既王奏缺人使用，護衛、屯田都准與王管業。」言官交章論護衛不可與，竟不行。濠以宏作梗，恐其更改，乃托賢等譖於上曰：「宏私鄉里，取進士黃初及第。」且曰：「乾清宮災，下詔皆宏視草，歸咎朝廷。」

時御史余珊劾宏私其弟費[redacted]，選入翰林，久不認罪。遂罷宏致仕。濠既得護衛，益驕橫。聞上巡各邊境，納都督馬昂已嫁妹馬氏於宮中，心懷異謀，陰養盜賊以為爪牙。賊首閔念四、吳十三等恃王墳廠為巢窟，肆行劫掠，與民爭田不得，令賊屠其家，官司莫敢問。

劉六、劉七擾中原之後，兵部申明律禁，不許隱蔽賊情，釀成大患。巡撫江西都御史孫燧捕賊甚急，吳十三等已獲，繫南昌府獄，復為賊劫出。兵部奏責孫燧行屬責限緝捕。濠恐賊獲於己，謀欲去孫燧以息事。乃令南昌三學教官達賓等率領生徒，裝飾孝行，捏文具呈撫按三司，保舉孝行，逼挾孫燧並巡按御史王金等轉奏。意欲朝廷嘉獎，以固寵眷，以釋嫌疑。差人載金寶於臧賢處，分饋權要，續以書諭差人曰：「事在司禮監，可與蕭敬言之。事成，即與陸公言急去孫燧，別用一都御史來，梁辰、湯沐俱可，王守仁亦可，切不可用吳廷舉。」時江彬寵遇日隆，太監張忠與錢寧有隙，常附彬欲借以傾寧。及是孫燧等奏至，忠因譖於上曰：「朱寧與臧賢交通寧王，謀為不軌。爺爺不知乎？奏內稱王孝，譏爺爺不孝也。稱王早朝勤，譏爺爺不朝也。」時謝儀者，南昌人，避寧王害，補校尉，赴京投太監張銳，送入東廠，緝察奸事。銳信任之，因得往來內閣部院諸大臣家。寧王之謀復護衛也，銳實受賄，後見寧王益驕橫，方絕之。御史熊蘭亦南昌人，其父為寧王拘係甚苦。聞孫燧等奏保其孝行，不勝忿恨，播言王必反。密謀於謝儀，求張銳為內助，諷言官論王不法事。儀言於銳曰：「寧王必反，將累公，盍不早附張忠、江彬，禁治寧王為自全計？」銳深然之。儀見內閣楊廷和等，以此告之。廷和亦欲復革寧府護衛，以免後患，令儀與熊蘭密以張銳意托御史蕭淮論之。張銳、張忠、江彬等共言於上曰：「寧王求敕褒獎，不可從。」楊廷和遂票旨曰：「朝廷處待親藩，自有常典，鎮巡官如何輒來保奏？」

時科道因蕭淮奏發，及有旨不從鎮巡之請，方交章論之。廷和欲照先朝故事，遣官責諭，及革罷護衛。恐其謀泄，乃從中密處，不令外庭知之。兵部尚書王瓊剛愎自用，一日在部，晡時未散，駙馬崔元令家人王秀趨部問曰：「適聞錦衣衛校尉宣召駙馬明日趨闕，不審何事？」瓊曰：「不知。」乃過廷和宅，入見問曰：「適聞宣召崔駙馬，何事？」廷和應不知。瓊笑曰：「先生欺我邪？」廷和曰：「宣德間趙府有異志，命趙駙馬往諭，事得息。今遣崔公，意亦如此，且革其護衛，幸勿泄。」瓊曰：「止此而已

乎？」曰：「然。」明旦至左順門，崔元入內，見敕旨曰「蕭淮所言，關係宗社大計。朕念親親，不忍加兵。特差太監賴義、駙馬都尉崔元、都御史顏頤壽往諭，還革護衛」等語。王瓊欲為異議，乃言曰：「此大事，宜宣諭文武群臣而後遣，況非密而可密行乎？」廷和意不平，乃留崔元等不行。昱日，宣文武百官傳諭遣官旨意，然後行，時己卯年五月二十五日也。

廷和又欲召兵部議發兵事，瓊曰：「此可議而不可泄者。前因給事中孫懋、易瓚之言，議選精兵操江，為江西盜賊設備。疏入留中，日久不出。盡力求批出前議，備兵之方，無過此矣。」由是廷和與瓊益不相協。初，京師知崔元等差往江西，不知止革護衛，以為必擒濠。適王府偵卒徐華等在京，即飛報於濠。至六月十三日到南昌見濠，值濠生日，宴鎮巡三司。報曰：「駙馬等官兼程來矣，後又聞宣兵部，不知何事。」濠大驚，因憶昔日擒荊王時，差太監蕭敬、駙馬蔡震、都御史戴珊，曾過南昌，今此來為擒我也。罷宴，夜召李士實議所處。士實曰：「事急矣，明早鎮巡三司官謝宴，可就擒之，因而舉事。」乃夜集劇賊吳十三等，各飾兵器，明旦各官入謝，左右帶甲露刃數百人侍衛。拜華，濠呼曰：「汝等知大義否？」孫燧曰：「不知。」濠曰：「太后有密旨，令我赴京。」燧曰：「請密旨看。」按察副使許逵曰：「天無二日，此是大義。」濠怒曰：「尚敢如此無禮乎！」命左右曳二人出，斬之。仍盡拿三司諸官，鎖杻繫獄。令布政梁辰等用印信咨文，差人遍行天下布政司，告諭親王、三司舉兵之意，大概誣稱「祖宗不血食者十五年」等語。乃分給銀米募兵，修理戰具，以夜繼日。

十七日，濠留中官萬銳等守城，自以妃眷世子登舟，北出鄱陽湖。令僉事潘鵬持檄諭降安慶諸郡。命參政王綸提督軍務，為兵部尚書，李士實為軍師，舉人劉養正副之。督率護衛軍並閔念四、吳十三等賊黨五六萬人，盡奪官民舟船萬餘艘，蔽江而下。九江府開門迎納，遂趨安慶。守備都指揮楊銳、指揮崔文偕知府張文錦竭力禦之，寧兵不逕下南京，而守安慶者十餘日不克。又聞南昌被王都御史守仁進兵攻破，遂棄安慶，復回援救。

初，南贛缺都御史，吏部會推蘇人文森堪任，森因江西有難處之事，力以病辭。王守仁，餘姚人，曾奏劉瑾專權，被撻幾死，謫遠方驛丞；歷任南京鴻臚卿，升僉都御史，巡撫南贛。守仁素知其地界連三省，事權不一，發兵攻討，則賊遁入山谷，罷兵招撫，又肆出剽掠，且兵糧無處。乃上疏：「乞假以重權，及聽臣募兵積糧，便宜區處，庶賊盜可息。」疏下兵部，王瓊以為然，乃覆奏乞改守仁職任為提督軍務，欽降令旗令牌八面副，軍前得便宜斬殺，所在賦稅官錢，聽其自用。守仁由是得以展布，數月得精兵數萬餘。襲破窯賊，斬首無算，民得安生。復建議添設縣治，為久長計。民立生祠祀之。

鎮守江西太監畢真見守仁累獲軍功，欲與同事，通於近幸，奏下兵部。議稱：「兵法最忌遙制，若使南贛用兵而必謀於江西鎮守，斷乎不可為。惟江西有警，則聽南贛兵逕往策應。」朝廷從之，特敕守仁得以策應江西。蓋廟堂之上，亦素聞宸濠畜有異謀，陰欲為之備也。至是，福建軍士作亂，乃敕守仁往福建勘處。守仁啟行，由江路過吉安，將至南昌，濠差人迎之。

豐城知縣顧佖密以寧賊反狀告之，且勸勿逕下南昌。守仁即變服返舟，值風順，逕至吉安。乃與知府伍文定計議，仍遍行諸路舉義兵，徵調南贛、袁、臨兵四萬餘人，令知府徐璉、邢珣、戴德孺統領，而伍文定總之。兵至南昌，破城入寧府，其守城內官並宮人皆自焚縊而死。遂統眾入鄱陽湖襲濠。遇於湖中，王盡散金寶，犒軍死戰。伍文定為前鋒，軍少挫，守仁命立斬退者二十餘人。伍文定立舟上，火焚其鬚，不動。守仁令小舟載柴，燃火焚之，乘風直入寧軍，大軍繼之。濠敗，先驅其妃婁氏並世子皆投水中。濠為知縣王冕軍所獲，溺水死者萬餘人。李士實亦被獲，為南昌人亂捶而死。

守仁囚宸濠於南昌，奏捷候旨，有曰：「人徒見兔雉之多獲，而不知王良為之御。」蓋前此守仁報捷，皆為此語，以歸功內閣及本兵之意，故此疏亦云然。

時，巡撫南直隸都御史李充嗣聞江西變，即馳奏，兵部會官議於左順門。尚書王瓊首曰：「寧王素行不義，今倉卒反，不足慮。宜急降敕，令王守仁自南贛提兵，湖廣巡撫秦金扼黃州，李充嗣守安慶，仍檄江西義士，能擒反者封拜侯爵，王如釜中之魚，安能為乎？更宜遣大將將兵三千，直趨南京，以奉天討。」時將官在豹房者，各逞所見獻策。上聞此，又欲親徵以幸南京。時張忠、江彬擅權，奏差都督許泰往南京把截，都督劉暉直抵江西。未幾，守仁捷至。時車駕已駐良鄉，太監張永隨行，令追回捷奏，待至南京而行。時有御史王佩劾奏王瓊緩兵不舉，通謀宸濠。疏上，不果行。

上在南京，命張永復至江西撫安地方，查盤庫藏等項。許泰等因怪守仁不候伊等至，先將宸濠等解由浙江水路而去，挾私指稱守仁先與濠通謀，將伊門徒用事者皆捕獲逼供。張永獨知守仁有功，不肯依從，由是賴保無虞。逆濠眾犯解至南京江口月，久候回鑾。至次年春，駕至通州，乃令逆濠等自盡，揚灰江中，不與埋葬。又緝得臧賢、錢寧、秦用、盧明並蕭敬、陸完等與濠往來書簡，通捕獲下獄。駕回，將臧賢等綁縛前導獻俘，議坐重典，籍沒家產。後得末減，陸完充福建軍，蕭敬以老，罰銀二萬兩贖罪。王守仁封新建伯、南京兵部尚書，伍文定操江都御史，徐璉等各升職有差。

正德以來，天下親王三十，郡王二百十五，鎮國將軍至中尉二千七百，郡文職二萬四百餘員，武職十萬餘員，衛所七百七十二，旗軍八十九萬六千餘，廩膳生員三萬五千八百餘，吏五萬五千餘，各項俸糧約數十萬石。

是年工部奏：巾帽，局缺；內侍巾帽靴襪合用▇絲紗羅皮張等料，成化間二十餘萬，弘治間三十餘萬，正德八九年至四十六萬，及是年至七十二萬矣。